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水产养殖业务新增产能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已于近期通过收购股权、收购资产及自建等形式进一步提升鳗鲡养殖产能，预计新增养殖基地投产后将增加年产能超 5,000 吨。

公司鳗鲡生态智慧养殖业务是基于公司全产业链战略布局和水产养殖产业规模化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作为中国渔业协会鳗业工作委员会会长单位和中国渔业协会种苗分会副会长单位，公司正不断夯实鳗鱼全产业链龙头企业地位，进一步加快八大渔业产业集群建设，立足福建，横跨广东、广西、江西、湖北、湖南、安徽、浙江等省，加速推动两大万亩产业基地、十大食品基地建设，有力有序稳步推进鳗鲡数字化、智能化全产业链布局，着力打造“养殖规模最大、智慧水平最高、生态效益最优、综合实力最强”的国家级现代农业(鳗鱼)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截至目前，公司福建、广东、广西、江西、湖北等养殖生产基地均已投产。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已于近期在福建宁德、南平、三明、江西高安及上饶等地区，通过收购股权、收购资产及自建等形式进一步提升鳗鱼养殖产能；同时，公司同步加快推进自有八大渔业产业集群工厂化循环水生态养殖基地的建设进度，预计新增养殖基地投产后将增加年产能超 5,000 吨。公司鳗鲡生态智慧养殖业务受益于较高市场景气度，叠加公司养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加快推进和产能的有效释放，将持续为公司带来稳定的利润贡献。

当前，鳗鲡产业已发展成为全球性产业，面向全球消费市场；同时，鳗鲡产业也属于国家政策支持产业，市场和产业发展前景良好。未来，随着公司三产融合发展的战略前瞻性布局及产业链一体化优势的发挥，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实现营收的快速增长和市场版图的跨越式拓展，有力有序稳步推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构筑产业链合力，致力于打造世界级鳗鱼全产业链食品供应链平台，为世界海洋食品产业树立典范！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4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董监高及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董监高及核心管理人员拟于 2023 年 2 月 1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堂先生计划增持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他增持主体拟增持股份的数量合计 105 万股。

● 增持计划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堂先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0,887,237 元；其他增持主体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20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3,671,569 元。

● 基于对公司战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增持主体将在年报窗口期(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止)结束后按照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披露的增持计划继续实施增持。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堂先生及公司部分董监高、核心管理人员。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上述增持主体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陈庆堂	董事长、总裁	86,557,557	19.85
郑坤	董事	8,647,031	1.98
林家兴	董事	5,468,100	1.25
曾丽莉	董事	0	0
陈加成	副董事长、执行总裁	50,800	0.01
何修明	监事会主席	6,874,346	1.58
吴景红	职工代表监事	1,550,000	0.36
何腾飞	副总裁	220,000	0.05
施惠虹	副总裁	20,000	0.005
叶松青	副总裁	0	0
戴文增	董事会秘书	30,000	0.01
邓晓慧	财务总监	0	0
张蕉霖	核心管理人员	560,000	0.13
邱金谋	核心管理人员	0	0
陈玉顺	核心管理人员	0	0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陈庆堂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陈庆堂	86,557,557	19.85
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4,353,026	12.46
陈庆昌	1,806,375	0.41
陈加成	50,800	0.01
柯玉彬	83,475	0.02
合计	142,851,233	32.75

二、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陈庆堂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0,887,237 元；其他增持主体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20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3,671,569 元。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董监高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明细如下：

增持主体	增持前		累计增持股数(股)	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陈庆堂	86,557,557	19.85	620,000	87,177,557	19.99
郑坤	8,647,031	1.98	50,000	8,697,031	1.99
林家兴	5,468,100	1.25	20,000	5,488,100	1.26
曾丽莉	0	0	100,000	100,000	0.02
陈加成	50,800	0.01	0	50,800	0.01
何修明	6,874,346	1.58	0	6,874,346	1.58
吴景红	1,550,000	0.36	0	1,550,000	0.36
何腾飞	220,000	0.05	8,000	228,000	0.05
施惠虹	20,000	0.005	0	20,000	0.005
叶松青	0	0	0	0	0
戴文增	30,000	0.01	0	30,000	0.01
邓晓慧	0	0	0	0	0
合计	109,417,834	25.09	798,000	110,215,834	25.27

注：合计比例数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公司核心管理人员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张蕉霖先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2%，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76,000 元；邱金谋先生未开始实施增持；陈玉顺先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5%，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352,500 元。

三、后续增持计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窗口期买卖本公司股票。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堂先生及其他未完成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将在窗口期(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止)结束后按照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披露的增持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董监高及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二)参与本次增持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规、规则制度的规定，在增持股份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窗口期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实施增持。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3-020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 BL-B01D1(EGFR×HER3 双抗 ADC)项目，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鼻咽癌适应症 Ib 扩展阶段临床试验主要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生物药 BL-B01D1 已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正式批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目前，BL-B01D1(EGFR × HER3 双抗 ADC)已开展了 5 个 Ia/Ib 期临床研究，覆盖 16 种肿瘤。目前，已有 12 种肿瘤的 200 余例受试者入组，肿瘤评估数据显示，BL-B01D1 在该 12 种肿瘤中均有强烈的有效性信号，且在 II 期推荐剂量(RP2D)下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其中，非小细胞肺癌已表现出可与 CDE 沟通向注册性临床推进的突破性疗效。

继非小细胞肺癌之后，在晚期或转移性鼻咽癌中，BL-B01D1 同样也表现出可与 CDE 沟通向注册性临床推进的突破性疗效。为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上述研究临床试验数据的情况，现将相关临床试验结果数据公告如下：

一、BL-B01D1 鼻咽癌 Ib 扩展阶段临床试验结果

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所有有效剂量下，至少有 1 次疗效评估的鼻咽癌受试者共 27 例，中位经治线为 3 线，其客观缓解率(ORR)为 55.6%，疾病控制率(DCR)为 100%，mPFS 尚未达到；其中 II 期推荐剂量(RP2D)2.5mg/kg D1D8 Q3W 下，至少有 1 次疗效评估的鼻咽癌受试者共 17 例，中位经治线为 3 线，其客观缓解率(ORR)为 58.8%(10/17)，疾病控制率(DCR)为 100%(所有 SD 均为缩小 SD)，mPFS 尚未达到；其中，4 例首次肿评为 SD(缩小 18%~缩小 26%)的受试者因新冠疫情用药次数明显减少(实际用药次数 / 理论用药次数分别为：0/8，0/8，1/8，4/8)，导致其肿瘤增大或 PD 出组或脱落。

二、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品需要完成法规要求的相关临床试验，并经 NMPA 批准后方可上市。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荐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 元 / 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2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已累计回购股份 1,37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8%，成交的最高价为 99.55 元 / 股，最低价为 83.78 元 /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119,774,656.88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约)0.81-2.8 亿元的回购，并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1117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23-008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经营情况简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将公司 2023 年 1-2 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一、按业务类型统计

单位：亿元

业务类型		数量	合同金额
建筑工程承包		507	672.48
其中	化学工程	423	532.43
	基础设施	71	126.35
	环境治理	13	13.70
勘察设计监理咨询		564	15.48
实业及新材料销售			11.30
现代服务业			3.59
其他			4.05
合计		1071	706.90

二、按地区分布统计

单位：亿元

地区	合同金额
境内	657.09
境外	49.81
合计	706.90

三、重大合同列示

2 月，公司单笔合同额在人民币 5 亿元以上的重大合同主要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1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赞比亚联合资本化肥有限公司 30 万吨/年化肥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约 29.54 (折合人民币)
2	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四川永盈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吨功能性新材料一体化产业链项目一期工程 A 线(Ⅰ/Ⅱ标段)PC 总承包合同	26.35
3	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岳阳鼎捷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岳阳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生物医药、机械制造和数字产业园建设项目	23.61
4	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高性能新材料一体化项目丙烷脱氢装置 EPC 总承包合同	21.90
5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	湖北仙鹿科技有限公司化学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20.00
6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	新疆护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生产基地-8000 吨/年天然气催化裂解制备碳纳米管及 1 亿方氢能项目总承包合同	15.00
7	中化学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台州市椒江区洪家街道海州街以东、规划道路一以南地块施工总项目	6.82
8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信义硅业(云南)有限公司多晶硅一期项目建安工程 1.3 标段施工工程	5.50
9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液体化工仓储工程(二期)施工项目施工合同	5.44
10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省 5G 新基建通信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5.00

以上经营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特提醒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年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3036 证券简称：泰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坦股份”)与亚凡萨德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凡萨德”)共同出资在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设立浙江东夏纺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夏纺机”)。东夏纺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泰坦股份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亚凡萨德以知识产权方式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本次投资完成后东夏纺机成为泰坦股份的控股子公司。

泰坦股份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名称：亚凡萨德企业有限公司

2、证件编号：3204605

3、注册地址：香港湾仔骆克道 300 号浙江兴业大厦 12 楼 A 室

4、法定代表人：陈宜荣

5、注册资本：250 万美元

6、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黄群招	63.0875	25.235
刘复铭	62.5	25
陈宜荣	58.53	23.412
杨辅政	58.53	23.412
庄雨霖	7.3525	2.941

亚凡萨德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亚凡萨德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新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近日，新设立公司已完成行政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新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登记基本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浙江东夏纺机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 99 号 1 幢 2 楼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MAC9N8E70B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陈宥融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纺织专用设备制造；纺织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占比(%)	出资方式
泰坦股份	3,500	70	货币
亚凡萨德	1,500	30	知识产权
合计	5,000	100	-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是基于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助于增强公司综合实力。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控股子公司设立后，其经营情况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可能存在宏观经济、市场变化、运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积极防范和应对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浙江东夏纺机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3-008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新能源乘用车零部件项目定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近日，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分别收到某北美知名新能源品牌主机厂某车型仪表板横梁产品项目(以下简称“仪表板横梁项目”)的定点通知及某头部品牌主机厂两款新能源车型车身冲焊件、门槛梁和防撞梁等 14 种汽车零部件项目(以下简称“零部件项目”)的定点通知。

2、项目定点并不反映该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仅为预计金额。本次收到定点通知，是客户对公司汽车零部件开发能力和供货资格的认可，但不排除出现因不可预计、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等风险。

3、仪表板横梁项目及零部件项目预计将分别从 2023 年、2025 年逐步开始量产，待项目量产后，公司每年收入将根据该客户当年实际订单情况进行确认，因此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定点概况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鸿汉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汉”)近期收到客户通知，上海鸿汉成为某北美知名新能源品牌主机厂某车型仪表板横梁产品的配套供应商。本次项目预计从 2023 年逐步开始量产，生命周期约为 5 年，生命周期总销售金额约为人民币 3.24 亿元。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英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英利”)近期收到客户通知，合肥英利成为某头部品牌主机厂两款车型冲焊件、车门防撞杆、车门防撞梁等 14 种汽车零部件产品的配套供应商。本次项目预计从 2025 年逐步开始量产，生命周期约为 7 年，生命周期总销售金额约为人民币 14.81 亿元。

二、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仪表板横梁项目及零部件项目定点并不反映该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仅为预计金额。待项目量产后，公司每年收入将根据该客户当年实际订单情况进行确认，预计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本次获得定点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布局，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市场占有率不断增大，公司紧抓市场机遇，进一步扩大公司在新能源车零部件领域的市场份额与影响力。

三、风险提示

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本年的业绩产生影响，是客户对公司汽车零部件开发能力和供货资格的认可，将会对公司未来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市场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本次定点项目存在不确定性影响，可能出现因不可预计、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3-005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995,656,104.54	3,221,474,431.12	86.12%
营业利润	1,047,236,353.00	666,102,180.71	57.22%
利润总额	993,425,150.27	632,343,062.30	5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3,073,916.59	389,339,568.12	98.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1,805,772.32	339,151,964.74	154.11%
基本每股收益(元)	1.4775	0.7441	98.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35%	15.00%	16.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7,536,045,755.10	14,832,560,318.32	1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622,827,542.76	2,532,781,673.83	3.56%
股本	523,239,250.00	523,239,25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01	4.84	3.56%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均较上年实现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

1、报告期内，公司山海御园项目部分楼栋集中交付确认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地产项目结转销售收入有所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生猪养殖产能快速释放，出栏量大幅增长，受益于生产成本稳步下降及生猪销售均价提升，生猪养殖业务实现盈利。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 2023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02)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1278 证券简称：一彬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2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一彬科技，证券代码：001278)于 2023 年 3 月 9 日、2023 年 3 月 10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问询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 2023-01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 1.2 亿美元。若本次担保实施后，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余额为 15.42 亿美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方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财务”)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设立本金总额最高为 30 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境外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中票计划”)，此中票计划由华泰国际提供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2023 年 3 月 10 日，华泰国际财务在上述中票计划下发行两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分别为 2,000 万美元及 1 亿美元，按 2023 年 2 月 28 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 美元 =6.9519 元人民币)折算，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34 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及其财务状况概述

1. 名称：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2. 注册地点：英属维京群岛(BVI)

3. 公司编号：英属维京群岛：1838149

4. 最新信用等级状况：不适用

5. 法定代表人 / 公司负责人：王磊

6. 经营情况：被担保人系特殊目的公司(SPV)，自成立以来未开展任何业务活动，也未进行任何投资，本次担保发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现任董事为王磊先生。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公司通过华泰国际间接持有被担保人 100%的股权。

(三)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华泰国际财务与华泰国际、汇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签署的《信托契据》，华泰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华泰国际财务在此中票计划下发行的中期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2023 年 3 月 10 日，华泰国际财务在该中票计划下发行两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分别为 2,000 万美元及 1 亿美元，由华泰国际提供担保。

截至本次发行前，华泰国际作为担保人，已为发行人本次中票计划项下的存续票据之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本次发行后，担保余额为 15.42 亿美元(含本次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发行两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分别为 2,000 万美元及 1 亿美元，主要为配合业务发展及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要。被担保人华泰国际财务是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但公司通过华泰国际对其持有 100%控股权，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及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根据该议案，由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和首席财务官共同或分别决策发行境外外币债券，并全权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主体及发行方式、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并根据融资工具的特点及发行需要，公司或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可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包括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发行主体)发行境外债务融资工具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本金、相应利息及其他费用，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担保方式。

近日，华泰国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华泰国际财务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中期票据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73.23 亿元，全部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65.85 亿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5.15%及 17.91%。

上述担保总额包含已批准的担保总额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1156 股票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 2023-007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资项目启动建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合资项目概况

近日，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机场集团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机场物流”)在上海浦东机场西货运区 6 号地块合资建设的智能货站项目启动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新设的合资公司上海智汇港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货站项目公司”)，总投资额为 8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39,200 万元，上海机场物流出资 40,800 万元。智能货站项目将集合先进的物流技术，实现货物处理系统自动化、货物安检流程化、建筑设施智能化，设计目标年货邮处理量 60 万吨。实施该项目将有利于更好地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并为上海建设国际航空枢纽、全面建成国际航运中心提供新发展动能。

二、合作方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机场集团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新生

注册资本：5,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1 年 06 月 22 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业盛路 188 号 450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商务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装卸搬运；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机场物流 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上海机场物流资产总额为 341,237.51 万元，资产净额为 229,173.03 万元；2021 年 7 月 -2022 年 6 月营业收入为 149,542.57 万元，净利润为 22,884.87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来源于上海机场(600009.SH)公开披露文件。)

三、智能货站项目情况

公司与上海机场物流共同出资设立了智能货站项目公司，作为智能货站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智汇港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道红

注册资本：80,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时间：2022 年 12 月 14 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茂盛路 260 号 1 幢 3 层 307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